

一、招标条件

江北新区绿色能源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造价咨询已由项目核准机关核准立项，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自筹，招标人为南京智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项目规模：

项目占地面积约288.7亩，用地性质为M1一类工业用地， $1.5 \leq \text{容积率}$ ，建筑高度 ≤ 50 米。项目拟分2期建设，总建筑面积约16.6万平方米，其中一期总用地面积约149.2亩，总建筑面积约7.4万平方米；二期总用地面积约139.5亩，总建筑面积约9.2万平方米。项目拟新建生产厂房，动力站房、污水处理站、固废危废库、原材料仓库、成品仓库、研发楼、办公楼、宿舍、食堂、地下室（含人防）等。本标段工程费暂按94997.8万元计。

2.2招标范围：

本项目一期、二期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设计阶段的**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EPC深化设计后造价（含工程量清单）审核**、招投标阶段清单工程量审核及控制价审核、进行成本优化、目标成本及动态成本审核、合同审核、进度款审核、变更签证审核、材料及设备核价、施工阶段工程跟踪审计、工程造价信息咨询等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等相关服务。本标段合同估算价约人民币277.65万元。

2.3服务工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实施，至按照要求提交相应咨询成果、咨询费用付清之日终结。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

2.4最高投标限价：本次招标采用费率投标报价，按“苏价服〔2014〕383号文件”，不收取效益收费，只收取基本收费及驻场收费，投标人报价费率不高于其规定标准的50%，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投标人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
- 5、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包括但不限于）（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 b、将本人执业（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 6、投标人应提供如下承诺书原件并加盖公章：
 - ①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②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③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④企业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 ⑤企业没有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未满的；
 - 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项目负责人具有土建专业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旧版为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提供项目负责人有效的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原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注册证书上不体现专业的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为准）

8、投标人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2025年1月-2025年6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加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保材料可视为原件）。若项目负责人属事业编制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若项目负责人属于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材料，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

料及劳务合同，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证明材料由投标人自行编入至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9、投标人自2020年7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总投资或建安工程费47500万元以上的工业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包括工程跟踪审计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跟踪审计或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缺一不可。业绩的时间、总投资或建安工程费均以造价咨询服务合同为准。直接发包项目可不提供中标通知书，但须提供加盖行业主管部门签章的直接发包登记表或发包人出具的加盖单位公章的直接发包证明。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资格审查要求的业绩、评标办法中的企业业绩不可兼得。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投标者，请于获取时间内2025年08月06日至2025年08月11日17: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江苏国企阳光交易平台（网址为：<https://www.jsygjy.cn>）按照要求进行实名会员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及选择项目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2.平台网址为：<https://www.jsygjy.cn>。下载者首次登录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注册成功且完善相关信息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项目。

3.下载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费用支付所需时间，下载者必须在获取时间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4.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费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平台服务费发票由江苏招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具。非因招标代理机构或平台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5.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等操作。平台会通过短信提醒下载者进行注册、支付、下载等操作。

费用按照采购平台提示进行缴纳，下载后不退。

平台技术支持电话：025-8330680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08月27日09:00

（二）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27日09:30

（三）递交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D栋11楼开标室2。

（四）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开标时间：2025年08月27日09:30

（二）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D栋11楼开标室2。

七、其他

（一）本项目允许投标人同时中标的最多标段数为1个。

（二）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按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按标段编制、密封、提交投标文件（含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按标段开标、评标。

（三）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国企阳光交易平台及南京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园官网（<http://www.njimip.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投标人：南京智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江北新区科创大道9号智合园A1栋

联系人：刘工

电话：025-57670036

招标代理：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D栋10楼

联系人：汪惠子、王鸿

电 话：025-86638721 13655172889 13218017665

电子邮箱：2277893572@qq.com whong@jcec.cn